



当代外国伦理思想

宋希仁 主编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当代外国伦理思想

宋希仁 主编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当代外国伦理思想/宋希仁主编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0

ISBN 7-300-03575-2/B·274

I . 当…

II . 宋…

III . 伦理学-概况-外国-当代

IV . B82-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42363 号

北京市社会科学理论著作出版基金资助

当代外国伦理思想

宋希仁 主编

出版发行: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海淀区 157 号 邮编 100080)

发行部:62514146 门市部:62511369

总编室:62511242 出版部:62511239

E-mail: rendafx@public3.bta.net.cn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三河实验小学印刷厂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20.375

2000 年 12 月第 1 版 200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508 000

定价:29.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撰 稿 人

吴潜涛教授(第一章)

冯 禹教授 杨宗元副编审(第二章)

金京振教授(第三、四章)

李 杰编审(第五章)

姚新中教授(第六章)

冯 俊教授(第七章)

廖申白研究员 李 萍博士 韦正翔博士(第八章)

张志伟教授 龚 群教授(第九章)

金可溪教授 朱小蔓教授(附录)

宋希仁教授(序言、统稿)

序 言

《当代外国伦理思想》对日本、印度、韩国、朝鲜、新加坡、英国、法国、美国、德国，以及从苏联到独联体的当代伦理思想分别作了比较系统的研究和阐述。本书是按东西方顺序分章的，各国按头字笔画排列先后。这样编章，按国家和地区分别阐述当代外国伦理思想，与按思潮和学派阐述外国伦理思想的著作不同，它可以使读者集中、完整地了解和认识有关国家和地区的当代伦理思想，为伦理学研究者进行东西方伦理思想的比较研究，提供难得的现成资料和研究成果。

本书对每个国家伦理思想的阐述，着眼于当代，大体说来，对西方几个国家，力求全面阐释在伦理思想史上或在当代占有一定地位的伦理学派及其代表人物的伦理思想和理论体系。对东方国家，则根据各国文化和伦理思想的特点以不同的方式表诸文字。对有些国家，力求阐述其伦理思想和理论体系，如印度、日本。对有些国家要从总体上综合阐释其伦理思想、理论体系或道德观念，如朝鲜、韩国、新加坡。对前苏联，本书写作时苏联尚未解体，在成书过程中原苏联解体，形成以俄罗斯为主体的独联体。鉴于这种特殊历史情况，该书附设了“从苏联到独联体伦理学的演变”，并由两位作者亲赴俄罗斯作了追踪考察，补充了苏联解体后的独联体伦理学研究状况。这样可以使读者大体了解从苏联到以俄罗斯为主体的独联体伦理思想的变化。这个变化对我们来说虽始料未及，但对研究那个地区和国家的伦理思想的演变，总结道德建设和理论研究的经验、教训来说，还是难得的时

代机遇和历史资料。对朝鲜和韩国当代伦理思想的阐述，注意到其历史沿革和传统伦理思想的统一性，同时又按照现有不同社会制度下的不同意识形态，分别以不同的形式阐述和介绍。当代韩国在摆脱殖民统治之后，伦理思想经过几个不同时期，其传统伦理思想逐步向现代转换，呈现出多元化的趋势。朝鲜则由于独特的社会主义制度和意识形态，形成了一元化的主体伦理思想体系，因此本书对其采取了特殊的处理方法，比较系统地按其理论体系介绍了主体伦理思想的基本内容。

本书对各国当代伦理思想的阐述体例大体一致，也有些差别，内容多少也不均衡，但这并不妨碍对东西方伦理思想的总体认识和对各国当代伦理思想的把握。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参加本书写作的作者，除个别作者外，大多有在有关国家留学或访学的经历。他们不但精通外语，而且亲临考察，深入研究，对所研究的异国伦理文化确有体验和真知。英国当代伦理思想，由英国威尔士大学教授里查德·诺曼参与撰写，为本书增添了中英连璧、东西合作的气氛。其他西方国家当代伦理思想的撰写，也都是以作者的专门研究为基础的。

伦理精神是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的积淀，是伦理文化的精华。伦理思想史的研究，就是要通过对历史上发展着的伦理思想的梳理，把握其伦理精神，以便从总体上，从更高的观点上，去审视不同民族和国家伦理思想发展的特殊形态，寻求人类伦理思想发展的规律性，解读复杂多变的当代社会生活掩映着的伦理精神真谛。

西方伦理精神在历史上的发展波澜曲折、异说纷呈，但从总体上看，明显地具有前后相继的递进性和逻辑的一贯性。尽管追溯文化源头可见东方文化的影响，但希腊文明确是西方伦理文化的摇篮。一般来说，古希腊伦理思想反映着进入文明时代的欧洲先进民族的伦理精神。其主要特征是探求城邦公民应有的品德和

普遍行为法则。在理论形态上，它采取了“德性论”的形式，表现为重理性和责任的精神。中世纪的欧洲呈现出上帝与皇帝、教会与国家二元统治，其伦理思想则在基督教神学形式下寻求客观的、绝对的原则，其价值导向转向注重个人对上帝和国家的关系，宣扬子民和臣民的灵魂拯救以及对上帝和国家的绝对义务，在教会统治和君主专制范围内，推行信仰和服从的伦理。值得注意的是，从古希腊经过希腊化时期和罗马帝国时代到中世纪的2000多年间，伦理思想逐步走向了极端：从感性主义发展到理性主义，再走到神秘主义；从现世的个人原则发展到理想的世界原则，再走到超世的上帝原则；从伦理主观主义发展到伦理客观主义，再走到伦理绝对主义。起初说“人是万物的尺度”，后来说“理念是万物的尺度”，再后来就喊出“上帝是万物的尺度”。事到极端必自反。随着近代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和社会转型，哲学和伦理学又回到对人的思考，欧洲各国相继发生了提倡人道主义的启蒙运动，这是历史的、逻辑的必然。

经过启蒙精神熏陶的近代西方社会，被称为市民社会。这个市民社会在资本主义经济、政治和文化迅速发展的基础上，力求使道德与市民的自由和社会的秩序相适应，表现出一种追求自由与礼法统一的伦理精神。这种伦理精神力量惊人，它把民众拉到自己身边，给他们权利，同时让他们尽到自己应尽的义务。在这里，个人有权用这样那样的方式生存和发展，社会公众也有权要求个人按照适当的方式去完成应做的事情。就是说，一方面，市民社会必须保护它的成员的个人自由，保障他们的财产和权利；另一方面，个人也必须尊重市民社会的权利，接受律法的一定约束。在这种权利与义务统一的伦理关系中，客观的伦理精神，就是黑格尔所说的“活的善”，就是法与福利的统一，不仅是个人福利，而且是他人福利；不仅是特殊福利，而且是普遍福利。当代西方伦理学的各种理论体系，从其积极意义上说，无非是站在

不同立场上，力图反映社会利益关系的要求，表达某种合理的伦理精神。如果把这种伦理精神化为一个道德调节的实践原则，那就是以强调个人权利和自由为基础的个人利益与他人利益、私人利益与公共利益相结合的原则。各派伦理学说尽管在哲学、政治观点上有种种分歧，但主张这种结合伦理则是几百年来的主流倾向。在这里，包含着一个人类社会生活必要的调节原则，即个人与社会相结合的原则。结合就是原则。结合得好，就是伦理关系的公正和大顺；结合得不好，就有失公正，就会产生社会秩序的混乱。这种合理结合的伦理关系，是由每个民族、每个国家去实现的。因此，它和一切事物一样，要随着时间、空间条件的变化而变化，要在历史的发展中去实现。它涉及制度、权力、传统和极其复杂的社会行动，不可能有普遍适用的解决办法。可以说，这种结合在一定历史时期和国家采取什么形态，归根到底是以其经济制度为转移的，而社会经济制度的发展是由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决定的，而不是由某个理论家提倡什么决定的。人类文明史的发展已经证明了这个基本法则。有些理论家不明白或不承认这个道理，总是企图找出普遍适用的解决办法，设计“永恒正义”的伦理模式，结果不是陷入空想，就是在抽象定义中进行烦琐议论。这一点也适用于对东方伦理思想的认识。

世界文化是多元的，在发展过程中相互影响、相互渗透的情况也是极为复杂的，很难作出简单的东西、南北划分。通常所说文化研究中的东方、西方的划分，在理解上也有诸多歧义，但作为比较研究的一个视角已是约定俗成，而且也有一定的文化和政治意义。所谓东方伦理思想，就是指亚非地区各民族和国家的伦理思想。与西方不同，东方伦理思想的发展是多源头的，其源流独立传承、稳定一贯，虽有横向交流和西方文化的影响，但始终保持同一源流的主流特色。按一般说法，东方伦理思想在历史上形成了五大区域，即以印度为中心的南亚文化区，以中国为中心

的东亚文化区，以古波斯为中心的中亚文化区，以阿拉伯为中心的西亚文化区，以埃及为中心的非洲文化区。当然，换一个视角，也可以如亨廷顿所说，“从七八个文明来看世界”，避免二分范式的简单化，但也不是所谓“西方与非西方”那种西方中心论的划分。如果从文化源头上看，从佛教文化、儒学文化、伊斯兰教文化为三大动脉看东方伦理思想的发展，那么，可以相应地划分为三大伦理文化区域，或称三大伦理文化圈。

以印度为中心的南亚伦理文化，鲜明地体现着印度传统的伦理精神。这种伦理精神是以印度教和佛教奥义为主导，在古老的种姓制度基础上形成的。它崇拜超世的大梵精神和普遍的灵魂转世，强调业报和解脱，追求以个人克己自制维系等级关系的伦理秩序。在这种伦理秩序中，它强调用忍让和普遍爱来实现个人与他人、个人与社会之间的和谐。印度的传统伦理精神在南亚和东亚地区有着久远的影响。在向现代社会转型的过程中，这一文化区正在发生深刻的变化：一方面力求稳定传统伦理道德，并不时地发起传统文化的复兴运动；另一方面，又不断吸取新观念，向西方和现代化国家学习，力求营建一种神圣道德与世俗道德结合的伦理生活；更有从崇拜神佛向遵从人道的转变，倡导以人为本，为人服务，积极实现当世幸福和社会公正。这种新思潮已开始形成系统的理论，与世界性现代思潮相汇合。

中国传统伦理思想源远流长，在其发展过程中，形成了兼容并蓄的中华文化圈，虽然曾接受过印度佛教文化的影响，到宋明时期形成儒释道合流的伦理文化，但从主流和本质上讲，还是以传统的儒家思想为主导，在宗法制度基础上形成的尊尊、亲亲的伦理。它崇尚天人合一、廓然大公；强调礼法和圣贤人格的统一，注重修身治世、大顺之道。其厚德载物、自强不息、以和为贵的中华伦理精神，对东亚地区和周边国家及世界华人群体，都有深刻的影响，其中尤以日本为典型。日本被称为“中国文明的

后代”，它以其固有的神道教为主导，融合佛教、儒学伦理文化，形成兼容并蓄又独具特色的大和精神。现代日本积极吸取西方文明成果，注重权利与义务平衡的现代伦理，成为东方进入现代化国家实现东西伦理文化结合的典型。

阿拉伯伦理文化是以伊斯兰教为纽带的多种伦理文化的融合。它在发展过程中，较早地接受了希腊文化、基督教文化和印度文化的影响，同时又以穆斯林精神强烈地保持其独立性，并在西方和中西亚地区发挥自己的作用。阿拉伯伦理自古贯彻着对安拉的绝对信仰，表现出普遍的宗教虔诚和民族统一的整体精神；强调敬畏和服从，重视现世生活体验和礼法束行，提倡刚毅、忍让、诚信、公正等美德，追求命运前定与意志自由合一的人生理想。在从传统向现代转化的过程中，随着民族独立和革新运动的发展，在阿拉伯世界普遍兴起要求平等、自由和社会公正的思想潮，表现出强烈的现代民主倾向；同时又保持着伊斯兰教传统伦理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以不同的形式强化着律法礼规，坚持宗教信仰和履行社会义务；在家庭、职业和公共生活中贯彻敬爱互助、尽职尽责的道德要求；在阿拉伯世界各民族间提倡统一、合作和民族集体主义精神。

如果把东西方伦理思想从总体上作一比较，我们可以列出许多明显的差别，如西方伦理思想比较重视理性传统和科学根据，东方伦理思想比较重视悟性启示和日用体验；西方伦理思想比较强调个人本位和个人权利，东方伦理思想比较强调整体精神和道德义务；西方伦理思想比较长于理论体系的建构和逻辑论证，东方伦理思想比较重视社会规范的确立和个人心性修养，等等。^①

但是，东西方伦理文化和文化的其他领域一样，有异也有

^① 参见宋希仁主编：《中国伦理学百科全书·东方卷》，总论；《中国伦理学百科全书·西方卷》，总论，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1993。

同。就其共同点来说，东西方伦理思想都体现着人道主义精神，并且日益强烈地追求人道主义精神；东西方伦理思想都以不同方式强调人伦关系的和顺和社会秩序的公正，在现代化的过程中，更要求人类的平等和社会的公正。如果再作进一步归纳概括，可以说追求自由与秩序，就是东西方共同的伦理精神。巴尔扎克说得好：“对于会读历史的人来说，可以发现有一条令人赞赏的逻辑法则在发展着；在这一逻辑法则中表现了整个人类像一个整体一样活动着，像一个独一无二的精神那样思索着，并步伐整齐地实现其行为。”当然，这是就人类历史发展的规律来说的，历史在发展、人类在进步，但这决不是一帆风顺的，更不是整齐划一的团队行进。

人类伦理生活的发展受制于社会经济、政治的发展和历史进程，也决定于人的发展程度。尽管东西方各民族、各国家的发展，要经历不同生产方式和社会形态的更迭和对立，但随着人类摆脱人对人的依赖、人对物的依赖，向着自由全面发展的时代进步，东西方伦理都将或先或后地进入实现自由与秩序的时代，那时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个人的自由和社会的秩序将达到更高的和谐。站在这样的高度俯视当代正在形成的多极世界，理性地分析东西方和各大国间的分歧，就会看到，分歧远远没有全球的共同利益和人类的共同目标更重要。和平与发展，仍是当代世界伦理秩序的客观要求。地球人类的整体性和相互依赖性，要求人类超越国家、民族、文化、宗教和制度的差别，同舟共济，通力合作，推进全球伙伴关系和精神文明。任何无视人道和正义的行径，都会受到人类道义的谴责和进步力量的反对。这就是说，东西方伦理文化的交流，还会随着各种利益冲突的存在而遇到种种障碍，人类道德理想的实现还须经过种种磨难和斗争，但是，求同、融会、和合，是东西方伦理精神发展的大趋势，它必将伴随经济全球化、社会信息化的进程，以及

争取和平和进步的斗争，不断孕育人类伦理新秩序。距今 2300 多年前的中国思想家荀卿说：“斲而齐，枉而顺，不同而一，夫是之谓人伦”（《荀子·荣辱》）。东西方伦理精神将带着各自的民族特色，以不同的方式，取长补短，强治而齐；应时以变，校枉而顺，进入和而不同的新境界。

宋希仁 谨识

2000 年 3 月 20 日

目 录

第一章	当代日本伦理思想.....	(1)
第一节	向当代伦理学的过渡	(1)
第二节	战后日本伦理思想的流派	(18)
第三节	日本当代伦理学的形成和基本內容	(39)
第二章	当代印度伦理思想	(71)
第一节	印度伦理学的界定与流派	(71)
第二节	甘地的非暴力伦理思想	(75)
第三节	奥罗宾多的神圣人生论	(85)
第四节	拉达克里希南的精神宗教	(99)
第五节	尼赫鲁的人道主义伦理思想	(107)
第六节	当代印度伦理思想关注的主要问题	(118)
第七节	当代印度伦理思想的基本特点	(144)
第三章	当代韩国伦理思想.....	(151)
第一节	日本殖民统治时期的伦理思想	(152)
第二节	经济恢复和发展时期的伦理思想	(157)
第三节	70 年代的伦理思想	(162)
第四节	80 年代的伦理思想	(167)
第五节	新伦理观的兴起	(175)
第四章	当代朝鲜主体伦理思想.....	(182)
第一节	主体伦理思想的哲学基础及特点	(182)
第二节	主体伦理学的基本范畴	(185)
第三节	主体伦理学关于道德品质的思想	(191)

第四节	主体伦理学的人生观	(200)
第五节	主体伦理学的一般理论问题	(207)
第五章	当代新加坡伦理思想和道德建设	(214)
第一节	新加坡伦理思想形成的历史背景	(214)
第二节	新加坡道德建设的特色	(217)
第三节	新加坡的婚姻家庭道德	(248)
第四节	新加坡的道德教育	(258)
第六章	当代英国伦理思想	(270)
第一节	直觉主义伦理思想	(271)
第二节	非认识主义理论	(280)
第三节	功利主义伦理学	(295)
第四节	批评功利主义的理论	(324)
第七章	当代法国伦理思想	(343)
第一节	莫尼埃的人格主义伦理思想	(344)
第二节	马里坦的新托马斯主义伦理思想	(350)
第三节	萨特的存在主义伦理思想	(365)
第四节	勒维纳的现象学伦理思想	(398)
第五节	当代法国伦理思想的特点及发展趋势	(411)
第八章	当代美国伦理思想	(424)
第一节	元伦理学	(424)
第二节	自然主义价值论	(440)
第三节	正当理由理论	(453)
第四节	伦理学中的相对论与实在论	(462)
第五节	规范伦理学	(470)
第六节	心理学伦理思想	(503)
第九章	当代德国伦理思想	(516)
第一节	价值伦理学	(520)
第二节	维特根斯坦和维也纳学派	(531)

第三节	存在主义伦理学	(545)
第四节	人道主义伦理学	(560)
第五节	哈贝马斯的话语伦理学	(579)
附 录	从苏联到独联体伦理学的演变	(609)
第一节	苏联伦理学发展的历程	(609)
第二节	以人道主义为主流的伦理学	(622)
第三节	应用伦理学的开发与研究	(627)
第四节	伦理学教育的基本情况	(632)
后 记	(636)

第一章 当代日本伦理思想

当代日本伦理思想是继近代成熟的伦理思想体系之后发展的。它经过第二次世界大战的震荡和战后的反思，一方面保留了传统的日本伦理精神，特别是近代维新思潮所形成的伦理精神；另一方面，又汲取战争的教训，采取务实的态度，转向和平的和生活应用的伦理，在东西伦理结合的基础上，更力求发展现代伦理，以适应日本社会向后工业社会转型的时代要求。

第一节 向当代伦理学的过渡

日本伦理思想在从近代向当代转化的过程中，有两个重要的伦理学体系直接影响了当代伦理思想的发展。它们像两面旗帜，又像是通向当代的桥梁，使当代伦理思想既承继着传统思想，又能够顺利地向当代过渡。这两个伦理学体系就是西田几多郎伦理学与和辻哲郎伦理学。

一、西田几多郎的伦理学

西田几多郎是日本军国主义时期伦理思想的集大成者。他于1911年发表的《善的研究》一书，标志着日本近代伦理学的形成。《善的研究》共分四编：纯粹经验、实在、善和宗教。前两编论述了“西田哲学”的基本观点，后两编是这个基本观点在伦理学和宗教上的应用，全书的中心问题是人生问题。

西田伦理体系的哲学基础是以“纯粹经验”为根本出发点的。西田认为，所谓“纯粹经验”指的是“丝毫未加思虑辨别

的、真正经验的本来状态”，是一种有高低层次之分的“物我相忘”的意识现象。作为纯粹经验的意识，不是单一的精神因素的结合，而是一个体系结构。在这种意识体系中存在着有差别的统一性，从而使其自身得以发展。统一作用愈大，纯粹经验体系的发展就愈趋完善。作为最大统一的“知的直观”的出现，标志着理想的精神实现了无限的统一，纯粹经验的发展达到了自我完善的顶点。在西田看来，纯粹经验实质上是一种意志活动，因为意志是一个能够自身发展而逐步完善的体系。当意志处于混沌统一的本然状态时，是没有任何欲望或目的的。一旦它受到外界的妨碍而产生欲望时，意志的统一性就受到了破坏，出现了理想与现实的对立，而意志根基中存在的理论的要求，即更大的统一要求，又能使理想成为现实从而构成新的意志统一。但是，新的意志统一出现后，同样还会出现新的理想与现实的对立，进而重新形成更大的意志统一。意志体系就是这样一个由统一到不统一再到新的统一的无限发展过程。它的最深远的统一是知的直观，只有这种统一的直觉才是真正的自我。真正自我的意志要求是超越个人意志的最大的统一的要求，个人意志的实现不是真正自我的实现。因为个人意志只不过是真正自我意志的一个细胞而已。

西田伦理学是用“纯粹经验”的观念去阐明善的一般概念、道德的善以及完整的善行等问题而形成的一门探求善的学问。其内容主要包括如下方面：

（一）道德根源于意志的活动

任何伦理思想家都是在首先回答从何处寻求善恶的标准这一问题的基础上建立起自己的伦理学说的。为了解决这一问题，西田对以往的伦理学说分类作了评说，进而提出自己的看法。他把以往的伦理学说划分为两种类型：从人性之外的权力中寻求善恶标准的他律伦理学和从人性之中寻求善恶标准的自律伦理学，前者主要指权力论，后者主要包括唯理论、快乐主义和活动主义。